

# 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函

2021588

## 对普洱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31号建议的答复函

杨建忠、李长春代表：

您在普洱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给予帮助解决墨江哈尼族自治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体迁建建设项目的建议》（第31号建议），已交我单位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新冠肺炎疫情，让全市的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特别是疾病预防控制能力经受了一次大考。经过这次疫情，也暴露出我市疾病预防和传染病救治方面存在很多短板。您们提出的关于给予帮助解决墨江哈尼族自治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体迁建建设的建议很好，特别是国内外疫情防控形势正在发生新的重大变化，全球疫情传播加速升级，周边国家疫情有可能呈蔓延之势，普洱“一市连三国”，与老挝、缅甸、越南山水相连，出入境通道、便道多，且无天然屏障，全市边境疫情管控难度和外防输入压力持续加大，境外疫情输入防控形势更加严峻复杂，建设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十分有必要的。市卫生健康委始终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我委一手抓疫情

防控工作，一手抓公共卫生短板，坚持主动研判政策形势，紧密结合普洱市实际情况抓紧超前科学谋划卫生项目，积极争取项目和资金，着力补齐公共卫生领域短板，加强疾病防控和传染病救治能力。主要采取了以下重点措施：

### 一、认真实施省级“双提升”项目

“双提升”工程即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和疾控核心能力提升工程。在省“双提升”领导小组、省卫生健康委和云投集团的关心下，普洱市共争取实施“双提升”工程项目 34 个，总投资 6.797 亿元。其中为墨江县争取建设了两间负压病房和 2 间重症 ICU，为墨江县疾控中心争取建设了 2 个实验室，实验室仪器装备达到同级国家标准（A 类），使其具备不少于 118 项的检测能力。帮助墨江县疾控中心建成 30 人的卫生应急队，由各级疾控中心依托现有人员编制，配备必要应急装备和应急物资。以上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设备已配置到位，现在墨江县基本能应对重大传染病疫情，做到外防输入，内防严控。

### 二、项目争取情况

鉴于墨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目前占地小、业务用房不足的现状，我委会同市发改委共同研究，已将墨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体迁建项目纳入“十四五”卫生健康项目规划，并上报省发改委争取入国家项目库。目前，墨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也在积极推进项目前期工作。项目选址在墨江县埔佐村新桥组梅子冲，现已落实建设用地 13.48 亩，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获得县人民政府对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墨政复〔2020〕210 号），2021 年 2 月 22 日获得县发展改革局立项批复（墨发改复〔2021〕8 号）。现正在开展四项审批等

前期工作，目前已完成可研、环评的审查工作等待批复，现正在做初步设计。待前期工作准备完成后，我们将会同市发改委将积极向上沟通衔接争取相关资金支持。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指导墨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和项目申报工作，争取在“十四五”期间完成墨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建设任务。墨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墨江县疾控机构核心能力，能有效应对各类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疾控工作将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管理为中心转变，全方位、全周期维护人民健康。

由于我市财力困难，卫生投入渠道单一，卫生健康项目主要靠国家和省级项目支持。在以后工作中，我们将积极向上争取实施更多的卫生项目，来加强全市卫生基础设施。

感谢您们对我市卫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黄成芳          2130811

附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8月27日



---

送：市人大常委会文教体委、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

(注：1.办理结果分类，即标明“A”“B”“C”；2.是否公开，即标明“公开”或“不公开”)

